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以书面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上午 9:30 在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人民路 132 号银亿外滩大厦 6 楼大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熊续强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董事张杰先生因公出差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郑如飞女士代为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经会议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董事会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6 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3,884,349.31 元，按母公司口径实现的净利润 482,159,082.53 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 163,279,833.63 元，减去本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48,215,908.25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是 597,223,007.91 元。

公司在制定现金股利分配政策时，一方面充分考虑公司现阶段的经营情况及双轮驱动发展战略，不断拓展业务和经营规模；另一方面，根据《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要求，切实履行分红分配政策，保护投资者利益。经综合考虑公司行业特点、经营现状及发展策略，公司拟定如下利润分配方案：

以现有总股本 3,058,430,39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人民币 0.21 元（含税）现金股息，合计 64,227,038.30 元，剩余 532,995,969.61 元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 2017-036）及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37）。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6 年度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公正、客观、真实、完整的原则，勤勉尽职，出具的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宁波银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历任审计机构，对公司经营、资产及内控情况非常熟悉，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七、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八、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九、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 年度新增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8）。

十、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公司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9）。

十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新增土地储备投资额度权限的议案》；

为适应房地产业务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土地储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自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新增土地储备投资额度权限的议案》之日起至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购买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经营性土地事宜。

同时，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便于实际运作，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在上述授权董事会审批土地储备额度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内部投资决策程序审批单笔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的土地储备投资事宜。

十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子公司与业务合作单位资金拆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子公司与业务合作单位资金拆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0）。

十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宁波荣安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股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收购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1）。

十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

于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2）。

十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英文简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英文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3）。

十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关事项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17-044）。

以上第一、三、四、五、六、九、十、十一、十二、十四项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